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岭南控股；证券代码：000524)于2022年2月15日、2月16日、2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书面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当前，国内游市场虽然受到各地散发疫情的影响，且出境游市场尚未重启，但随着新冠疫苗的接种普及与特效药不断推出，未来有望迎来更多积极因素促进旅游市场恢复与发展。面对疫情防控常态化后的市场变化，公司将积极把握新需求，融入新发展格局，不断深化转型升级，一主多元创新供给，持续推进公司泛旅游产业生态圈布局。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06号），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